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2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借款产生的利息。

一、申请豁免财务资助利息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利率为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无需公司提供担保。

为减轻公司财务负担，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申请豁免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产生的财务资助借款利息，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240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卢堃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鉴于恒力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一）规定：“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无偿接受担保和财务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因此，本次公司向恒力集团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二、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吴江市南麻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陈建华

注册资本：200,2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纸包装材料（不含印刷）生产、销售；化纤原料、塑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灰渣、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MEG）销售；实业投资；纺织原料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火力发电；蒸气生产及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系说明：恒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7,4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4%，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申请豁免财务资助利息，将缓解公司现金压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正常运营并推进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3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镇如意路工业区C2-2号楼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日

至2025年4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68	松发股份	2025/3/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4月2日 9:00-11:00；

信函/传真/电话登记时间：2025年3月31日 9:00-12:00、14:00-17:00（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2、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镇如意路工业区C2-2号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镇如意路工业区C2-2号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21000

3、会议联系人：李静、吴佳云

4、电话/传真：0768-2922603

5、邮箱：sfzqb@songfa.com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4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堃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坤投资”）、陈建华、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供应链”）、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投资”）持有的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重工”）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编制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本次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联委员卢堃、林培群回避，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堃、林培群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恒力重工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经审阅，公司董事会同意专业机构出具的上述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4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稿）》及《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2024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堃、林培群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减值补偿协议的议案》

本次交易整体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恒力重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资产基础法中部分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为保证本次重组拟置入资产价值的公允性，切实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与中坤投资、陈建华、恒能供应链、恒能投资签署《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陈建华、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之减值补偿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在原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借款额度基础上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累计财务资助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松发股份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2025临-01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堃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的议案》

为减轻公司财务负担，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豁免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产生的财务资助借款利息，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2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松发股份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的公告》（2025临-01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堃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松发股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松发股份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临-01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5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显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坤投资”）、陈建华、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供应链”）、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投资”）持有的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重工”）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编制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本次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文件。根据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恒力重工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4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稿）》及《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2024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稿）》。根据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减值补偿协议的议案》

本次交易整体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恒力重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资产基础法中部分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为保证本次重组拟置入资产价值的公允性，切实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与中坤投资、陈建华、恒能供应链、恒能投资签署《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陈建华、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之减值补偿协议》。根据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在原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借款额度基础上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累计财务资助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松发股份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2025临-011）。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的议案》

为减轻公司财务负担，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豁免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产生的财务资助借款利息，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2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松发股份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豁免2025年度财务资助利息的公告》（2025临-01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6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置入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陈建华持有的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减值补偿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相较公司于2024年1月2日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草案（修订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报告书章节	章节内容
释义	在“释义”中增加了新的释义。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了减值补偿安排相关内容； 2、更新了《备考审阅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
重大风险提示	1、更新了标的公司涉及的财务数据； 2、更新了标的公司业务与经营风险、上市公司存在大额未弥补亏损的风险、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1、更新了减值补偿安排相关内容； 2、更新了《备考审阅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 3、更新了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相关内容； 4、更新了关于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更新了交易对方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第五节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1、更新了标的公司下属重要子公司主要情况； 2、更新了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3、更新了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4、更新了标的公司主要资质情况的相关内容； 5、更新了标的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第八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更新了《减值补偿协议》主要内容。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更新了置入资产的财务状况分析； 2、更新了交易标的的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 3、更新了交易标的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4、更新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更新了置入资产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信息、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	更新了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分析	1、更新标的公司涉及的财务数据； 2、更新了标的公司业务与经营风险、上市公司存在大额未弥补亏损的风险、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更新《备考审阅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0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8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论证说明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5临-011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申请在原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借款额度基础上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利率为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无需公司提供担保。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申请2025年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借款额度，利率为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一年。借款额度在授权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披露的《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2024临-080）。

为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恒力集团申请在原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借款额度基础上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累计财务资助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无需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卢堃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鉴于恒力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二）规定：“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上市公司无需提供担保；”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因此，本次公司向恒力集团申请增加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二、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吴江市南麻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陈建华

注册资本：200,2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纸包装材料（不含印刷）生产、销售；化纤原料、塑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灰渣、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MEG）销售；实业投资；纺织原料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火力发电；蒸气生产及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系说明：恒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7,4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4%，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控股股东恒力集团申请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保障和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增加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丰富资金资源获取手段，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无需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质押股份均为场外质押形式，未涉及二级市场交易平仓或强制平仓情形。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涉及借款合同的诉讼以及被法院出具了执行裁定书，若后续法院最终判决支持债权人相关诉讼请求以及法院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则部分质押股份或将面临司法处置。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或“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463,089,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90%）的通知，劲嘉创投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以及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质押及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劲嘉创投	是	1,000,000	0.22%	0.07%	2023年11月1日	2025年3月13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	1,000,000	0.22%	0.07%	-	-	-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劲嘉创投	是	1,000,000	0.22%	0.07%	否	否	2025年3月13日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借新还旧
合计	-	1,000,000	0.22%	0.07%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世纪运通”）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劲嘉创投	463,089,709	31.90%	463,089,709	463,089,709	100.00%	31.90%	0	77,500,000	0	0
世纪运通	39,450,000	2.72%	39,400,000	39,400,000	99.87%	2.71%	0	38,000,000	0	50,000
合计	502,539,709	34.62%	502,489,709	502,489,709	99.99%	34.61%	0	115,500,000	0	50,000

（三）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情况说明

据劲嘉创投出具给公司的书面通知，劲嘉创投于2023年11月1日将持有的劲嘉股份81,000,000股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据此获得了分批贷款，其中单笔贷款首期到期日为2025年2月26日，其余批次贷款按约定期限陆续到期。经过劲嘉创投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友好协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同意对劲嘉创投该笔到期债务采取借新还旧的方式进行处理，这一举措有助于缓解劲嘉创投的短期偿债压力。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技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1601

法定代表人：乔鲁予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0482408E

经营范围：直接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业务；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法律和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日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479,385.31	1,357,923.95
负债总计	730,692.40	681,050.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767.88	196,279.58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687,069.34	495,843.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2.20	-9,87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74.62	50,549.53
偿债能力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18	1.21
速动比率（倍）	0.92	1.09
现金流量比率（倍）	0.17	0.08
资产负债率	0.49	0.50

劲嘉创投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435,023.24万元，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分别为334,298.35万元、417,073.24万元；劲嘉创投已发行债券余额为0。

劲嘉创投涉及借款合同的诉讼及被执行裁定，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16日分别披露于指定信息媒体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增执行裁定的公告》。劲嘉创投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2、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499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乔鲁予

合伙份额：2,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752528772 7

经营范围：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6,950.11	15,395.61
负债总计	13,593.27	12,153.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10.83	3,242.09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70	-16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1	960.36
偿债能力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24	1.25
速动比率（倍）	1.24	1.25
资产负债率	0.79	0.79

世纪运通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0。

世纪运通涉及借款合同的诉讼，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3月3日披露于指定信息媒体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世纪运通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两年经审计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2年发生金额（元）	2023年发生金额（元）
劲嘉创投	物业管理及水电	市场化定价	235,291.83	247,454.49
劲嘉创投	销售商品	市场化定价	3,778.00	0
劲嘉创投	物业租赁	市场化定价	182,857.20	182,857.14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融入的资金用于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7、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8、以2025年3月13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未来半年内	251,689,709.00	50.08%	17.34%	3,941,687,266.00
未来一年内	363,289,709.00	72.29%	25.02%	4,259,436,188.88

9、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